



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事项暨继续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事项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9号—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合金投资，证券代码：000633）自2018年5月3日（星期四）开市起停牌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3日披露的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9）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已与合作方就本次重大事项进行沟通与洽谈，并就合作意向达成一致意见，同时聘请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、中联资产评估公司、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开展尽职调查等相关工作。

鉴于目前该事项正在推进中，合作各方尚未签署符合条件的相关文件，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故公司股票无法按照原定计划复牌。为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公司预计将于本次股票继续停牌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披露重大事项并复牌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五月九日